

#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设字〔2021〕24号

## 关于组织参加广东省教育系统实验室安全建设 与管理教育宣讲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举办广东省教育系统实验室安全建设与管理教育宣讲活动的通知》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实验室安全建设，保障实验室安全平稳运行，学校将在英东楼111室设立分会场，组织师生观看宣讲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会议时间

2021年12月3日（星期五）上午9:00-12:00

### 二、会议地点

英东楼111室

### 三、参加人员

1. 各学院分管实验室工作副院长。

2. 各学院实验室、科研团队、研究所（院）等负责人，以及全体实验员。

3. 化学化工学院、资源与环境学院、轻工食品学院、农业与生物学院、动物科技学院、园艺园林学院，每个学院派 10 名 2021 级研究生。

请全体参会人员全程佩戴口罩，提前 10 分钟进入会场并签到。其他未到现场的师生，请通过腾讯会议 APP，输入：763 890 797 会议室，自行收看。

附件：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举办广东省教育系统实验室安全建设与管理教育宣讲活动的通知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2021 年 11 月 30 日